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迪威迅

公告编号：2021-011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司法拍卖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8日、3月11日和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法院通知书的公告》、《关于司法拍卖的公告》、《关于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2021-008】、【2021-009】。公司获悉控股股东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策”）持有的迪威迅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

一、拍卖的基本情况

关于申请执行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资管”）和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云付”）证券纠纷一案，上海金融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将在京东拍卖网络平台于2021年4月13日依法拍卖被执行人北京安策持有的证券简称“迪威迅”（证券代码300167，股份性质：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共24,919,400股。（两笔同时拍卖，每笔12,459,700股，合计24,919,400股）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3日10时至2021年4月14日10时止（延时除外）。

二、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北京安策持有迪威迅股份107,604,2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5.84%。2021年4月13日拍卖涉及的股份为24,919,400股，占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23.16%，占公司总股本的8.3%。如果上述8.3%股份被司法处置，北京安策仍持有27.54%股份，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权不会发生变更。

2、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披露了《关于司法拍卖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

编号：**【2021-010】**。关于申请执行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北京安策证券纠纷一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于2021年5月6日依法拍卖被执行人北京安策持有的证券简称“迪威迅”股票共35,256,613股，占其持有迪威迅股权的32.77%，占公司总股本的11.74%，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3、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拍卖尾款、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